

# 建筑股份有限公司怎样分配股权：请问一下刚创建的公司股权怎么分配？是不是股权还有分类。-股识吧

## 一、有限公司股权怎么分配？

股权安排是一个动态过程，即使公司已经上市，也会因发展需要而调整股东结构。但无论哪个阶段，股权分配都遵循三个原则：公平、效率、控制力。

公平是指持股比例与贡献成正比，效率是指有助于公司获得发展所需资源，包括人才、资本、技术等，控制力是指创始人对公司的掌控度。

科学的股权架构一定是由创始人、合伙人、投资人、核心员工这四类人掌握大部分股权的，无疑，这四类人股权分配对于公司的发展方向、资金和管理、执行起到了重要作用，创始人在分配股权时，一定要照顾到这些人的利益，给予他们一定比例的股份。

科学的股权架构的价值：1. 创始人。

掌控公司的发展方向，保障创始人的控制权。

2. 合伙人。

凝聚合伙人团队，保证合伙人的经营权与话语权。

3. 投资人。

促进投资者进入，保证投资人的优先权。

4. 核心员工。

激发员工的创造力，保证核心员工的分利权。

## 二、公司股份是怎样分的？

一个人单独创业，股东只有他一个人，专业术语就叫一人有限公司。

2006年新的公司法才允许设立一人有限公司，以前的私营公司只能至少2名股东，所以创作的时候要注意时间。

公司即使再强大也是私人企业，他拥有百分之百的股权。

如果上市，需要首先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有限公司新的公司法规定至少2名股东，以前至少5名股东。

所以要引入新的股东。

股份公司符合一定的条件，经过证监会审核批准后方能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对公众募集资金，才能公开买卖股票。

具有控股关系的几个公司，符合一定的条件才能申请登记集团。

集团不是一个真正的实体，不是独立法人，只有集团内的公司才是独立法人，是对外进行经营活动的主体，集团只是个名号，表明集团内的各个公司具有关联关系而已。

有限公司是一种经营主体的组织形式，公司以其全部财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以其认缴的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

你问的问题涉及的内容比较多。

如有不明白可以给我留言。

### 三、请问一下刚创建的公司股权怎么分配？是不是股权还有分类。

不是上市公司可以卖股票的 都不能算是真正的股权 只是个部门而已

### 四、有限责任公司和有限公司股权问题怎么分配？

有限公司一般几个人是合资公司 责任公司一般是法人代表 例如你可以夫妻 责任貌似是这样 不懂

### 五、一个项目在刚开始运作的时候投资者与经营者如何进行股权分配？

1、按投入现金分配。

总投入为5万+5万+40万=50万，则其它股东40万占80%的股份，你和你的朋友每人5万各占10%的股份。

这里有个问题你可能没弄明白，经营是不能计算股份的，只能领工资。

例如你们全部股东都不经营，而是聘用一职业经理人来为你们经营公司，由公司发工资给他而不是发股份给他一样。

当然，如果经股东会同意，你们也可赠送他股份。

2、如果你所说的经营是离了你们就不行，那就是说你们的技术及经营经验可作为无形资产入股，在此种情况下，无形资产占公司总股份的比例不得超过30%，那么股权分配结果如下。

1) 你和你朋友最高各占25%股份，共计50%。

2) 其余股东共占50%。

3) 公司总股本=80万元。

由现金50万元+无形资产30万元组成。

3) 第三种方式是你们提前与其它股东有约定，提前议好40万占公司股份的比例，则可按协议分配。

最后是全体股东制定出工资标准，你们另多领一份工资。

如果你们至今未与其他股东签定过口头和书面协议，建议赶快q与其它股东协商确定股份分配比例，千万不要在拖下去了。

把股权首先分成两个类别：资金股权部分、经营管理股权部分。

先把这两个部分的股权分别确定清楚，不按人的角度，而按这两个类别的角度。

资金股权的确定得区分投资者的类型，一般来说个人投资得看投资人的个人特性了，机构投资则更多有一套价值评估的系统，这些评估方法很多，大家如有兴趣可以去参考《创业融资实践》这本书，写了很多实用的方法。

这里我只是想谈谈对个人投资者的对待方法。

投资者为什么要投您的团队，最重要的一般都是看重人，其次才是项目。

因此，我们也应该首先从人的角度来对待投资资金占的股份比例的问题。

比如一个投资者的控制欲特别重，很可能您就不要去奢谈控股了，而不如把精力转到如何通过扩大盘子让团队的收益增大；

如果投资者是特别豪爽的，或许您可以获得控股权。

总的一句话，更多的还是尊重投资人的看法吧。

如果真的觉得不合适，看来你选择的投资人错了，应该变的是你，而不是他。

至于经营股权部分，总的比例定好了之后，就可以考虑每个人在团队中担任的职责和能力来评估了。

这个方面可能有争持的地方，我的建议是设立一些简单的虚拟股权绩效评价系统。

就是说在创业过程中让股东的股权随着个人绩效的变化有一定调整幅度的激励制度

。

这个制度是中立的，因此经营股权的分配比例也是按照职责、岗位来分的，而不是按照人来分的。

如果您觉得还应该考虑创意角度的股份，那把这个方面单列。

让最开始提出这个创意的人获得一定的股权回报。

因此，对待股权分配最基本的就是没有必要不好意思细谈，股权不谈好，在创业过程必然会发生各种问题。

## 六、3个人建立公司，股权如何分配？

根据公司法

“公司是指依照本法在中国境内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和股份有限公司。  
” “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以其认缴的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  
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以其认购的股份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  
”我国目前还没有无限公司，而且无限公司是承担无限责任的（合伙制企业一般承担无限责任），连自己的私人财产也在内，而有限公司（包括股份公司）只以认缴的出资为限承担责任。  
而有限责任公司和股份有限公司的区别，除了人数、设立方式、资本是否划分为若干相等的股份等方面外，还有最低限额的不同，有限责任公司最低3万元（法律法规有较高规定的除外），股份有限公司最低500万元。  
所以除了准备上市，或者股东人数太多了，一般都选“有限责任公司”。  
所谓股权比例就是出资额占注册资本的比例，是按出资额计算的，但是如果你的业务知识有专利，还可以作为无形资产作价出资。  
估计你说的是“分红比例”，公司法规定“股东按照实缴的出资比例分取红利；公司新增资本时，股东有权优先按照实缴的出资比例认缴出资。  
但是，全体股东约定不按照出资比例分取红利或者不按照出资比例优先认缴出资的除外。  
”也就是说如果没有特别约定，就按实际缴纳的出资比例分配（不是按认缴的比例）；  
也可以另外约定一个分红比例，可以考虑其他因素（比如业务知识、销售渠道、特别的能力、所负的责任等），但必须是经“全体股东约定”。  
另外，你的业务知识也可以像楼上朋友说的体现在工资和奖金上。

## 七、怎么分配有限责任公司融资时的股权？

股权安排是一个动态过程，即使公司已经上市，也会因发展需要而调整股东结构。但无论哪个阶段，股权分配都遵循三个原则：公平、效率、控制力。  
公平是指持股比例与贡献成正比，效率是指有助于公司获得发展所需资源，包括人才、资本、技术等，控制力是指创始人对公司的掌控度。  
科学的股权架构一定是由创始人、合伙人、投资人、核心员工这四类人掌握大部分股权的，无疑，这四类人股权分配对于公司的发展方向、资金和管理、执行起到了重要作用，创始人在分配股权时，一定要照顾到这些人的利益，给予他们一定比例的股份。  
科学的股权架构的价值：1. 创始人。  
掌控公司的发展方向，保障创始人的控制权。  
2. 合伙人。  
凝聚合伙人团队，保证合伙人的经营权与话语权。

### 3. 投资人。

促进投资者进入，保证投资人的优先权。

### 4. 核心员工。

激发员工的创造力，保证核心员工的分利权。

## 八、请问制定划分股份的方法？

1. 根据股东对公司所负责任的不同，可以把公司划分为五类：（1）无限公司，即所有股东无论出资数额多少，均需对公司债务承担无限连带责任的公司；（2）有限责任公司，所有股东均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债务承担责任的公司；（3）两合公司，由无限责任股东和有限责任股东共同组成的公司；（4）股份有限公司，全部资本分为金额相等的股份，所有股东均以其所持股份为限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5）股份两合公司，由无限责任股份和有限公司股东共同组成的公司。

这种划分方法是对公司进行最基本的划分方法。

2. 根据公司国籍的不同，可以划分为本国公司、外国公司和跨国公司。

3. 根据公司在控制与被控制关系中所处地位的不同，可以分为母公司和子公司。母公司是指拥有其他公司一定数额的股份或根据协议，能够控制、支配其他公司的人事、财务、业务等事项的公司。

母公司最基本的特征，不在于是否持有子公司的股份，而在于是否参与子公司业务经营。

子公司是指一定数额的股份被另一公司控制或依照协议被另一公司实际控制、支配的公司。

子公司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拥有自己所有的财产，自己的公司名称、章程和董事会，对外独立开展业务和承担责任。

但涉及公司利益的重大决策或重大人事安排，仍要由母公司决定。

我国公司法第13条第2款规定：公司可以设立子公司，子公司具有企业法人资格，依法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4. 根据公司在管辖与被管辖关系中所处地位的不同，可以分为总公司和分公司。总公司又称本公司，是指依法设立并管辖公司全部组织的具有企业法人资格的总机构。

总公司通常先于分公司而设立，在公司内部管辖系统中，处于领导、支配地位。

分公司是指在业务、资金、人事等方面受本公司管辖而不具有法人资格的分支机构。

分公司不具有法律上和经济上的独立地位，但其设立程序简单。

我国公司法第13条第1款规定，公司可以设立分公司，分公司不具有企业法人资格

，其民事责任由本公司承担。

5. 根据公司的信用基础的不同，公司的经营活动以股东个人的信用而非公司资本的多寡为基础的公司称为人合公司，如无限公司；公司的经营活动以公司的资本规模为基础的称为资合公司，如股份有限公司就是典型的资合公司；公司的设立和经营同时依赖于股东个人信用和公司资本规模的公司，如两合公司。

## 参考文档

[下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怎样分配股权.pdf](#)

[《股票撤单后多久能完成》](#)

[《股票拍卖一般多久报名》](#)

[《股票买过后多久能卖出》](#)

[《股票一个循环浪期多久》](#)

[下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怎样分配股权.doc](#)

[更多关于《建筑股份有限公司怎样分配股权》的文档...](#)

声明：

本文来自网络，不代表

【股识吧】立场，转载请注明出处：

<https://www.gupiaozhishiba.com/article/31058165.html>